华东交通大学党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清单进展情况摸底的通知

各基层党组织、校属各单位:

根据省委学教办、全省教育系统学教办有关工作部署，为扎实推进“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现对各基层党组织、各单位“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清单进展情况进行摸底，具体通知如下:

1. 请各基层党组织、各单位逐条逐项对照党史学习教育以来学教办关于“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有关工作部署，认真填写事项清单;

2. 事项清单内容填写务必全面、真实、准确，学教办指导督导组将根据本事项清单对各基层党组织有针对性的开展专项巡回指导;

3. 事项清单将通过专题网、智慧交大系统进行公示，接受师生监督;

4. 请各基层党组织、各单位于10月12日（周二）下午下班前将“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清单报发规处，联系人:王琦，联系电话：87046979。

附件：1.“我为师生办实事”事项清单；

2.党史学习教育以来学教办关于“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有关工作部署。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代章）

2021年10月11日